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5月20日止。

第 8046345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0日

商 标

YONGSHUN
——永顺——

申 请 人 亚仁庆

地 址 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大坪乡山苏路20号

代理机构 厦门尼可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教学材料（仪器除外）；纸巾；纸围涎；书写工具；卫生纸